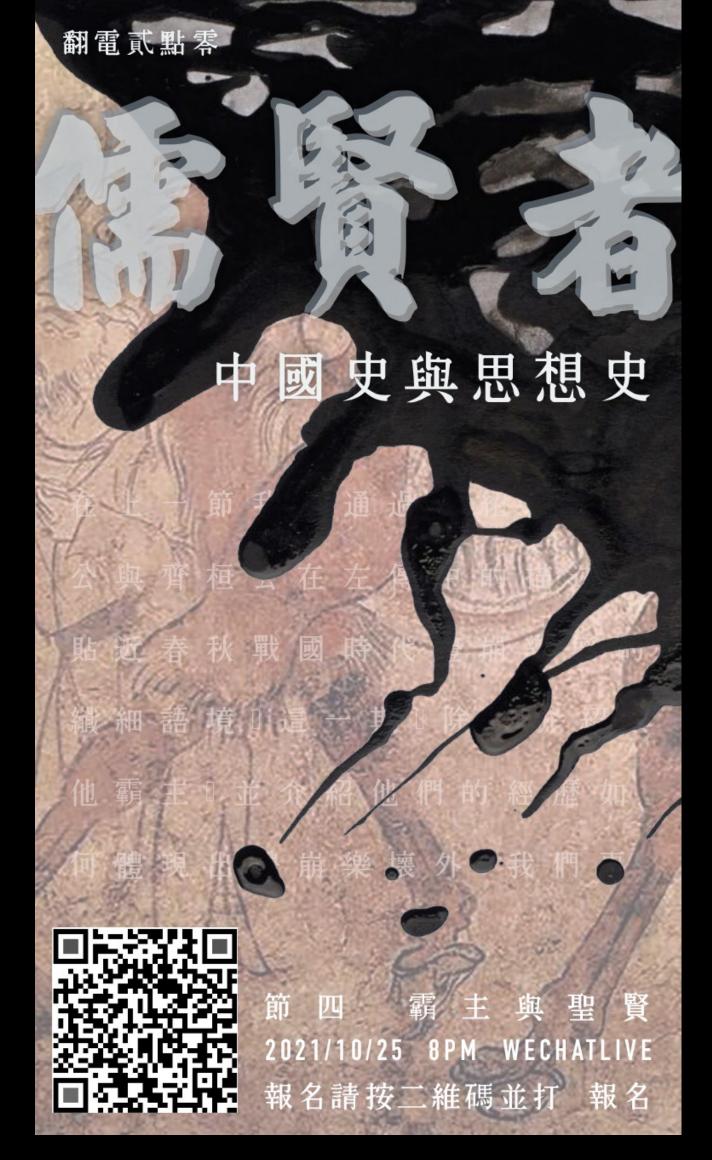
割轉



CHAPTER3 我们何以不同

基础问题意识:在现代化进程中,我们再次扎入"中国特殊论"。当然作为一个 延续至今的古典文明,特殊是一定的,但这个特殊性到底是什么呢?

EPISODE04 霸主与圣贤

基础问题意识:从《左传》对五伯和圣贤子产的描述中,我们可以得到什么样的线索,在霸主的关切与圣贤的关切中,我们能感受到一种什么样的区别?

翻电2.0 整体章节

1 纯粹理性批判 / 2 哲学研究 / 3 论语 / 4 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 / 5 性经验史 / 6 理想国 / 7 精神现象学 / 8 存在与时间

尺度?综观?

建立一种道理尺度与范围的观念

一个人打了我, 所以他是恶人 ("不管怎么样你不能骂我妈" or 互联网级正义)

我偷了他的东西,他打了我,所以我是恶人 (最基础Reason级的正义)

有人抢走我的一切,我偷了他的东西,他打了我,谁是恶人? (抢的是恶人,谁又让他抢呢?)

仓廪实而知礼节?

规则就是规则?Rule By Law

正义问题就是敌我问题

道德有不同的视角

这是"理"的基础, 成理的善恶

公子纠射小白有"理"吗? 齐桓公杀公子纠有"理"吗?

站在一个单一个体和群体的公正角度,"理"是一件难事吗? 但怎么能够超越单一视角的"理"吗?

> 逻辑的,原则的:极端平等 无私兼爱 人人皆自私 赏罚分明/尊重规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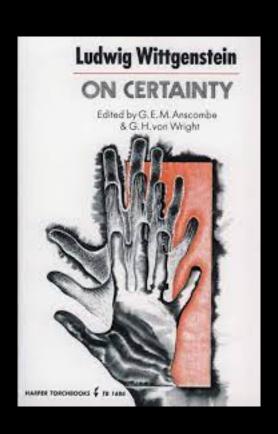
或者还有两个方法:

1 接受自利和伤害不可避免(马基雅维里)2 一切都是相对的

所以我们如何理解"正义"

所以善的根基性是什么?

1 超出单一视角的"理" (但依然具有某种"确定性",而没有进入相对主义)



2 以人的现实天性作为基础 (自然法的, 顾及到某种现实主义考量)

> 3 以现有社会现状为基础 (而不是设想"如果重启社会")

> > 当然要是"正义的"

以这个理解儒家, 儒家是一种高视角:

1 儒家的综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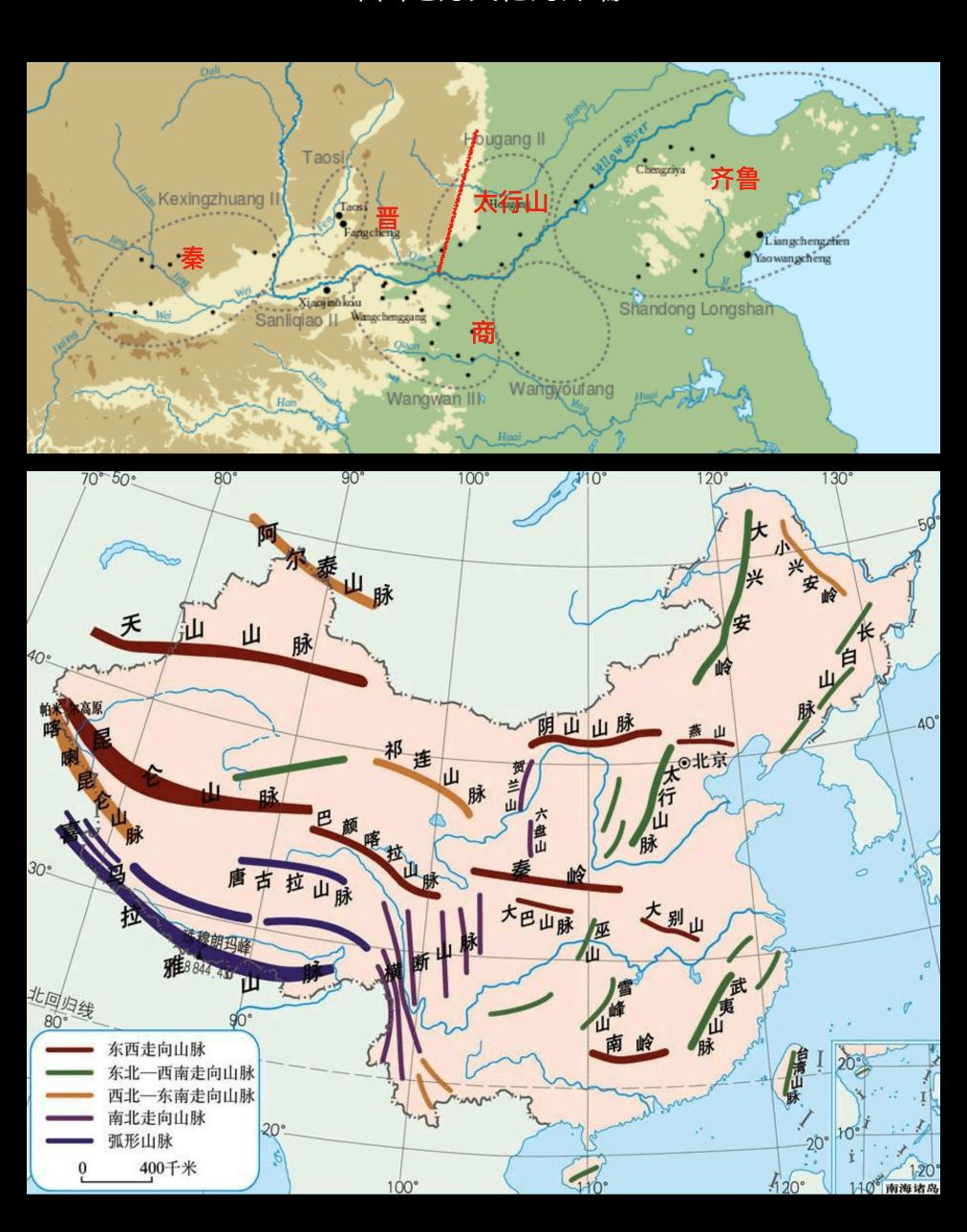
- 2 儒家对人的现实性考虑
- 3 儒家对时代的现实性考虑
- 4儒家的"根本突破"(没有前三个,最后一个无意义)

秦晋之好

一个跌宕起伏的失德故事

龙山文化

中国地方文化的开端



秦晋是地理绑定的地区,在地方性上高度联系

一个糟糕的开始

和这个糟糕中一个难以理解的故事

晋献公娶于贾,无子。烝于齐姜,生秦穆夫人及大子申生。又娶二女于戎,大戎狐姬生重耳,小戎子生夷吾。晋伐骊戎,骊戎男女以骊姬。归生奚齐。其娣生卓子。——《左传·庄公二十八年年》

随后是典型的"立太子"纷争 骊姬——奚齐 小戎——夷吾 (屈) 大戎——重耳 (蒲) 齐姜——太子申生 (曲沃)

及将立奚齐,既与中大夫成谋,姬谓大子曰:"君梦齐姜,必速祭之。"大子祭于曲沃,归胙于公。公田,姬置诸宫六日。公至,毒而献之。公祭之地,地坟。与犬,犬毙。与小臣,小臣亦毙。姬泣曰:"贼由大子。"大子奔新城。公杀其傅杜原款。或谓大子:"子辞,君必辩焉。"大子曰:"君非姬氏,居不安,食不饱。我辞,姬必有罪。君老矣,吾又不乐。"曰:"子其行乎!"大子曰:"君实不察其罪,被此名也以出,人谁纳我?"十二月戊申,缢于新城。姬遂谮二公子曰:"皆知之。"重耳奔蒲。夷吾奔屈。——《左传·僖公四年》

如何理解申生的决定? (生存自保作为底限 和 使命作为底限的区别) "使命"在这里守住的是什么?重要性是什么?

一个奇怪的谨慎辩解

这有什么问题吗?

初,晋侯使士蒍为二公子筑蒲与屈,不慎,置薪焉。夷吾诉之。公使让之。士蒍稽首而对曰:"臣闻之,无丧而戚,忧必仇焉。无戎而城,仇必保焉。寇仇之保,又何慎焉!守官废命不敬,固仇之保不忠,失忠与敬,何以事君?《诗》云:'怀德惟宁,宗子惟城。'君其修德而固宗子,何城如之?三年将寻师焉,焉用慎?"退而赋曰:"狐裘尨茸,一国三公,吾谁适从?"——《左传·僖公五年》(前655年)

同年次年, 晋侯(献公)就遣人伐蒲与屈

士蒍在不慎后的辩解有道理吗?

结合之后发生的事情,以德为墙,与以墙为墙的区别是什么?

秦对晋国混乱的加入

秦晋之好的背景

大臣里克杀奚齐(现在就剩夷吾和重耳) 穆公帮助夷吾归国即位,夷吾拒绝事先约定的五座都城

公谓公孙枝曰:"夷吾其定乎?对曰:"臣闻之,唯则定国。《诗》曰:'不识不知,顺帝之则。'文王之谓也。又曰:'不僣不贼,鲜不为则。'无好无恶,不忌不克之谓也。今其言多忌克,难哉!"公曰:"忌则多怨,又焉能克?是吾利也。"——《左传·僖公九年》(前651年)

夷吾杀里克众臣, 丕豹劝秦国攻打晋国, 秦考虑利害未打 僖公十三年, 晋国饥荒, 秦国在矛盾下卖予粮食。 僖公十四年, 秦国饥荒, 晋国既然没有卖予粮食(二次背信)

冬,秦饥,使乞籴于晋,晋人弗与。庆郑曰:"背施无亲,幸灾不仁,贪爱不祥,怒邻不义。四德皆失,何以守国?"虢射曰:"皮之不存,毛将安傅?"庆郑曰:"弃信背邻,患孰恤之?无信患作,失授必毙,是则然矣。"虢射曰:"无损于怨而厚于寇,不如勿与。"庆郑曰:"背施幸灾,民所弃也。近犹仇之,况怨敌乎?"弗听。退曰:"君其悔是哉!""——《左传·僖公十四年》(前646年)

秦国攻打晋国,晋国大败

秦国扶重耳晋文公上位秦晋之好

穆公可以杀夷吾,但被穆公夫人(夷吾的姐姐)劝阻 收太子圉为人质,并嫁女儿赢氏给他 (两个选择,杀晋君,放晋君,留人质放晋君) 晋国战争饥荒,秦国赠予粮食

信公十四年,夷吾将死,太子圉逃回晋国(三次背信) 即位后要求辅佐重耳的人必须限期回国 重耳准备回国,到秦

秦伯纳女五人,怀嬴与焉。奉匜沃盥,既而挥之。怒曰:"秦、晋匹也,何以 <u>卑我!"公子惧,降服而囚。——《左传·</u>僖公二十三年》(前637年)

> 次年重耳回国即位(孔子在春秋为其避讳) 再次年迎回嬴氏

二十四年春, 王正月, 秦伯纳之, 不书, 不告入也。——《左传·僖公二十四年》(前636年)

秦晋进入一段蜜月期 共同抗击楚国(及其小弟)、郑国

秦晋好吗?

秦晋交恶

晋文公一战而霸

晋侯始入而教其民, 二年, 欲用之。子犯曰:"民未知义, 未安其居。"于是乎出定襄王, 入务利民, 民怀生矣, 将用之。子犯曰:"民未知信, 未宣其用。"于是乎伐原以示之信。民易资者不求丰焉, 明征其辞。公曰:"可矣乎?"子犯曰:"民未知礼, 未生其共。"于是乎大蒐以示之礼, 作执秩以正其官, 民听不惑而后用之。出榖戍, 释宋围, 一战而霸, 文之教也。——《左传·僖公二十七年》(前633年)

僖公二十八年, 城濮之役大败楚军成为霸主。

许之,夜缒而出,见秦伯,曰:"秦、晋围郑,郑既知亡矣。若亡郑而有益于君,敢以烦执事。越国以鄙远,君知其难也,焉用亡郑以陪邻。邻之厚,君之薄也。若舍郑以为东道主,行李之往来,共其乏困,君亦无所害。且君尝为晋君赐矣,许君焦、瑕,朝济而夕设版焉,君之所知也。夫晋何厌之有?既东封郑,又欲肆其西封,不阙秦,将焉取之?阙秦以利晋,唯君图之。"秦伯说,与郑人盟,使杞子、逢孙、扬孙戍之,乃还。——《左传·僖公三十年》(前630年)

穆公爽快地背弃了晋文公

随着晋国的崛起,秦国的仁义就到头了 (但这不合理么?)

秦晋的终局

秦晋联系的完结

穆公与郑国结盟,却又贪图攻打郑国大败 晋文公子晋襄公大败秦军,襄公因为母亲(秦文赢)放回秦国大将 而后晋、宋、陈、郑联合攻秦

鲁文公三年(前624年),秦反攻郑,遏制了颓势,然后称霸西戎,灭西戎十二国。

八月乙亥,晋襄公卒。灵公少,晋人以难故,欲立长君。赵孟曰:"立公子雍。好善而长,先君爱之,且近于秦。秦,旧好也。置善则固,事长则顺,立爱则孝,结旧则安。为难故,故欲立长君,有此四德者,难必抒矣。"贾季曰:"不如立公子乐。辰嬴嬖于二君,立其子,民必安之。"赵孟曰:"辰嬴贱,班在九人,其子何震之有?且为二嬖,淫也。为先君子,不能求大而出在小国,辟也。母淫子辟,无威。陈小而远,无援。将何安焉?杜祁以君故,让偪姞而上之,以狄故,让季隗而己次之,故班在四。先君是以爱其子而仕诸秦,为亚卿焉。秦大而近,足以为援,母义子爱,足以威民,立之不亦可乎?"使先蔑、士会如秦,逆公子雍。贾季亦使召公子乐于陈。赵孟使杀诸郫。——《左传·文公六年》(前621年)

晋国想迎回文公儿子公子雍,但被晋国拒绝

秦晋之好结束

秦晋之好

秦穆公、晋文公故事

乱世的哀歌

晋国:从晋献公(晋文公父亲)开始的乱

献公:篡夺晋国宗室的曲沃伯之后

杀死全部其他曲沃宗族

攻灭虢国、虞国、魏国等国,史称其"并国十七,服国三十八"重耳的乱局、姬姓的衰落早已埋下。

秦国在旁连续在晋国下注,以图东进又在东进的野心进攻郑国之下覆灭

在他国羸弱之时,以人质外交绑定利益的"好" 利益之"理"是难以为继的

子产

《春秋》的真正主角

从春秋前期故事到后期故事

从鲁文公到鲁襄公



鲁文公年代在春秋中的故事

(齐桓公、宋襄公、晋文公、秦穆公)

剩下的都是南方霸主(楚庄王、吴王阖闾、越王勾践)



子产的故事,在鲁襄公时期 接近春秋末年



(孔子的年代, 在鲁昭公及其后)

乱世中"理"的交锋,中原的颓势,渐渐要孕育出思想了

子产其人

一个我们并不熟悉的人



(?——前522年) (孔子为前551-前479年)

史家评曰: "子产之仁,绍世称贤。"(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) 清王源誉之为"春秋第一人","左氏摹写之工,亦为第一人", 唐锡周言: "后半左传,全赖此人生色。"(《左传管窥》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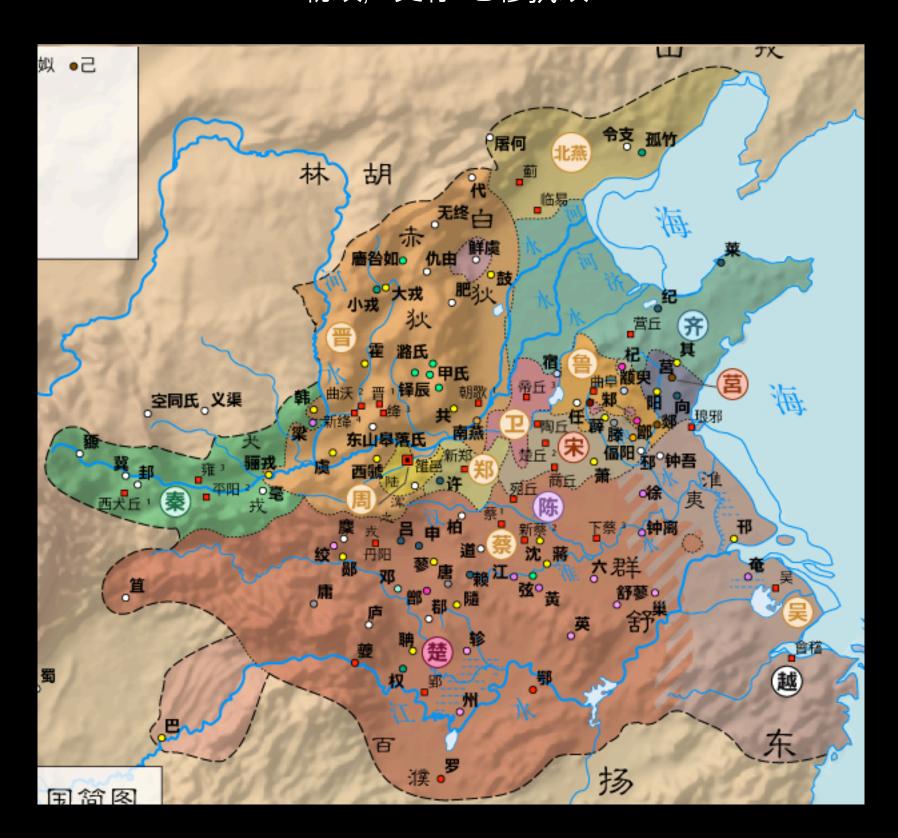
"儒"与"法"之辩

子产时的郑国

与上一个故事还有点关系

晋文公去世,秦穆公攻打偷袭郑国大败,是郑穆公刚刚继位

穆公有七个儿子,成为七个势力强大的氏族,轮替成为士卿,把持朝政,史称"七穆执政"



夹在晋楚之间,郑国无险可守,一路衰败,子产是其中唯一尚能 保持国家的一段

子产的"法"的实践

丘赋与刑书的困境

郑子产作丘赋。国人谤之,曰:"其父死于路,己为虿尾。以令于国,国将若之何?"子宽以告。子产曰:"何害?苟利社稷,死生以之。且吾闻为善者不改其度,故能有济也。民不可逞,度不可改。《诗》曰:'礼义不愆,何恤于人言。'吾不迁矣。浑罕曰:"国氏其先亡乎!君子作法于凉,其敝犹贪。作法于贪,敝将 若之何?姬在列者,蔡及曹、滕其先亡乎!逼而无礼。郑先卫亡,逼而无法。政不率法,而制于心。民各有心,何上之有?"——《左传·昭公四年》

被罕氏预言灭亡

三月,郑人铸刑书。叔向使诒子产书,曰:"始吾有虞于子,今则已矣。昔先王议事以制,不为刑辟,惧民之有争心也。犹不可禁御,是故闲之以义,纠之以 政,行之以礼,守之以信,奉之以仁,制为禄位以劝其从,严断刑罚以威其淫。惧其未也,故诲之以忠,耸之以行,教之以务,使之以和,临之以敬,莅之以强,断之以刚。犹求圣哲之上,明察之官,忠信之长,慈惠之师,民于是乎可任使也,而不生祸乱。民知有辟,则不忌于上,并有争心,以征于书,而徼幸以成之:弗可为矣!——《左传·昭公六年》

被叔向责骂

子产在做一个很不合于"王冠学"传统的事情 因此被看作法家先驱

但,等等

子产把自己做的事情看作"法"吗?

《诗》曰:'礼义不愆,何恤于人言。'吾不迁矣。

礼:履也。見禮記祭義,周易序卦傳。履,足所依也。引伸之凡 所依皆曰履。此假借之法。屨,履也。禮,履也。履同而義不 同。所吕事神致福也。

义:己之威義也。言己者,以字之从我也。己,中宫。象人腹。故謂身曰己。義各本作儀。今正。古者威儀字作義。今仁義字用之。儀者,度也。今威儀字用之。誼者,人所宜也。今情誼字用之。鄭司農注周禮肆師。古者書儀但爲義。今時所謂義爲誼。是謂義爲古文威儀字。

仪: 度也。度, 法制也。毛傳曰。儀, 善也。又曰。儀, 宜也。 又曰。儀, 匹也。其義相引伸。

古文的法,不是今天"刑法"的法 法与仪更接近(《墨子·法仪》:"天下从事者,不可以无法仪。 无法仪而其事能成者,无有。")

子产是个"成文法"威严者吗?

接近子产真正关心的问题

子孔当国,为载书,以位序,听政辟。大夫、诸司、门子弗顺,将诛之。子产止之,请为之焚书。子孔不可,曰:"为书以定国,众怒而焚之,是众为政也,国 不亦难乎?"子产曰:"众怒难犯,专欲难成,合二难以安国,危之道也。不如焚书以安众,子得所欲,众亦得安,不亦可乎?专欲无成,犯众兴祸,子必从之。"乃焚书于仓门之外,众而后定。——《左传·襄公十年》

揣摩一下,对于子产而言,什么是"真正起作用的"?

国与国之间什么"起作用"

作为外交家的子产

夏,晋人征朝于郑。郑人使少正公孙侨对曰:"在晋先君悼公九年,我寡君于是即位。即位八月,而我先大夫子驷从寡君以朝于执事。执事不礼于寡君。寡君惧,因是行也,我二年六月朝于楚,晋是以有戏之役。楚人犹竞,而申礼于敝邑。敝邑欲从执事而惧为大尤,曰晋其谓我不共有礼,是以不敢携贰于楚。我四年三月,先大夫子蟜又从寡君以观衅于楚,晋于是乎有萧鱼之役。谓我敝邑,迩在晋国,譬诸草木,吾臭味也,而何敢差池?楚亦不竞,寡君尽其土实,重之以宗器,以受齐盟。遂帅群臣随于执事以会岁终。贰于楚者,子侯、石盂,归而讨之。湨梁之明年,子蟜老矣,公孙夏从寡君以朝于君,见于尝酎,与执燔焉。间二年,闻君将靖东夏,四月又朝,以听事期。不朝之间,无岁不聘,无役不从。以大国政令之无常,国家罢病,不虞荐至,无日不惕,岂敢忘职?——《左传·襄公二十二年》

"大国若安定之,其朝夕在庭,何辱命焉?若不恤其患,而以为口实,其无乃不堪任命,而翦为仇雠,敝邑是惧。其敢忘君命?委诸执事,执事实重图之!"——《左传·襄公二十二年》

权势命令未必能够得到遵守,只要有好的秩序,不需要命令,事 情会自然完成

对于一个国家而言,什么是"义"(我国的主张被你看作是什么?)

对范宣子的告诫

什么是"义"

范宣子为政,诸侯之币重。郑人病之。二月,郑伯如晋。子产寓书于子西以告宣子,曰:"子为晋国,四邻诸侯,不闻令德,而闻重币,侨也惑之。闻君子长国家者,非无贿之患,而无令名之难。夫诸侯之贿聚于公室,则诸侯贰。若吾子赖之,则晋国贰。诸侯贰,则晋国坏。晋国贰,则子之家坏。何没没也!将焉用贿?夫令名,德之舆也。德,国家之基也。有基无坏,无亦是务乎!有德则乐,乐则能久。《诗》云:'乐只君子,邦家之基。'有令德也夫!'上帝临女,无贰尔心。'有令名也夫!恕思以明德,则令名载而行之,是以远至迩安。毋宁使人谓子'子实生我',而谓'子濬我以生'乎?象有齿以焚其

身, 贿也。"——《左传・襄公二十二年》

贡品为可见的义 贡品本身对义的损害

(威仪为令他人愉悦的吗?义就是让他人开心?)

如何从他人手中获得俘虏

以利换之, 还是以义换之

印堇父与皇颉戍城麇,楚人囚之,以献于秦。郑人取货于印氏以请之,子大叔为令正,以为请。子产曰:"不获。受楚之功而取货于郑,不可谓国,秦不其然。若曰:'拜君之勤郑国,微君之惠,楚师其犹在敝邑之城下。'其可。"弗从,遂行。秦人不予。更币,从子产而后获之。——《左传·襄公二十六年》

在这里,秦国的义不是钱财,而是合宜的位置 (与范宣子对应,两个方向都是如此) 那么子产完全轻视利吗?

子产竟然还贿赂了人

子产贿赂伯石

子产为政,有事伯石,赂与之邑。子大叔曰:"国,皆其国也。奚独赂焉?"子产曰:"无欲实难。皆得其欲,以从其事,而要其成,非我有成,其在人乎?何爱于邑?邑将焉往?"子大叔曰:"若四国何?"子产曰:"非相违也,而相从也,四国何尤焉?《郑书》有之曰:'安定国家,必大焉先。'姑先安大,以待其所归。"既,伯石惧而归邑,卒与之。伯有既死,使大史命伯石为卿,辞。大史退,则请命焉。复命之,又辞。如是三,乃受策入拜。子产是以恶其为人也,使次己位。——《左传·襄公三十年》

在没有其他问题的时候,子产也尊重人的"欲"以欲为义

利与义的关系

对子产不毁乡校的另一个方面

郑人游于乡校,以论执政。然明谓子产曰:"毁乡校,何如?"子产曰:"何为?夫人朝夕退而游焉,以议执政之善否。其所善者,吾则行之。其所恶者,吾则改之。是吾师也,若之何毁之?我闻忠善以损怨,不闻作威以防怨。岂不遽止,然犹防川,大决所犯,伤人必多,吾不克救也。不如小决使道。不如吾闻而药之也。"然明曰:"蔑也今而后知吾子之信可事也。小人实不才,若果行此,其郑国实赖之,岂唯二三臣?"仲尼闻是语也,曰:"以是观之,人谓子产不仁,吾不信也。"——《左传·襄公三十一年》

这里谈的是"利"吗?乡校对自己有利,以利铸"师" 谈得是义吗?"我闻忠善以损怨,不闻作威以防怨"

欲与欲同,也是一种义

对子产不毁乡校的另一个方面

楚子问于子产曰:"晋其许我诸侯乎?"对曰:"许君。晋君少安,不在诸侯。 其大夫多求,莫匡其君。在宋之盟,又曰如一,若不许君,将焉用之?"王 曰:"诸侯其来乎?"对曰:"必来。从宋之盟,承君之欢,不畏大国,何故不 来?不来者,其鲁、卫、曹、邾乎?曹畏宋,邾畏鲁,鲁、卫逼于齐而亲于 晋,唯是不 来。其余,君之所及也,谁敢不至?"王曰:"然则吾所求者,无 不可乎?"对曰:"求逞于人,不可;与人同欲,尽济。"——《左传·昭公 四年》

想通过人达到自己的目的,不可以如果与人有相同的欲望,则可以(儒的现实主义秩序诉求)

从迷信到现实主义

儒家的实用主义态度

裨灶曰:"不用吾言,郑又将火。"郑人请用之,子产不可。子大叔曰:"宝,以保民也。若有火,国几亡。可以救亡,子何爱焉?"子产曰:"**天道远,人道迩,非所及也,何以知之?**灶焉知天道?是亦多言矣,岂不或信?"遂不与,亦不复火。——《左传・昭公十八年》

郑人相惊以伯有,曰"伯有至矣",则皆走,不知所往。铸刑书之岁二月,或梦伯有介而行,曰:"壬子,余将杀带也。明年壬寅,余又将杀段也。"及壬子,驷带卒,国人益惧。齐、燕平之月壬寅,公孙段卒。国人愈惧。其明月,子产立公孙泄及良止以抚之,乃止。子大叔问其故,子产曰:"鬼有所归,乃不为厉,吾为之归也。"大叔曰:"公孙泄何为?"子产曰:"说也。为身无义而图说,从政有所反之,以取媚也。不媚,不信。不信,民不从也。"

——《左传·昭公七年》

将鬼神之事看作人间事的态度

儒家的边界条件

这里孔子讲的"宽柔并济"真的是好的吗?

郑子产有疾,谓子大叔曰:"我死,子必为政。唯有德者能以宽服民,其次莫如猛。夫火烈,民望而畏之,故鲜死焉。水懦弱,民狎而玩之,则多死焉。故宽难。"疾数月而卒。大叔为政,不忍猛而宽。郑国多盗,取人于萑苻之泽。大叔悔之,曰:"吾早从夫子,不及此。"兴徒兵以攻萑苻之盗,尽杀之,盗少止。——《左传·昭公二十年》

仲尼曰:"善哉!政宽则民慢,慢则纠之以猛。猛则民残,残则施之以宽。宽以济猛,猛以济宽,政是以和。《诗》曰:'民亦劳止,汔可小康。惠此中国,以 绥四方。'施之以宽也。'毋从诡随,以谨无良。式遏寇虐,惨不畏明。'纠之以猛也。'柔远能迩,以定我王。'平之以和也。又曰:'不竞不絿,不刚不柔。布 政优优,百禄是遒。'和之至也!"及子产卒,仲尼闻之,出涕曰:"古之遗爱也。"——《左传·昭公二十年》

宽和是儒家希望实现的本色

被转述的子产之"道"

礼与仪的关键区别

子大叔见赵简子,简子问揖让周旋之礼焉。对曰:"是仪也,非礼也。"简子曰:"敢问何谓礼?"对曰:"吉也闻诸先大夫子产曰:'夫礼,天之经也。地之义也,民之行也。'天地之经,而民实则之。则天之明,因地之性,生 其六气,用其五行。气为五味,发为五色,章为五声,淫则昏乱,民失其性。是故为礼以奉之:为六畜、五牲、三犠,以奉五味;为九文、六采、五章,以奉五色;为九歌、八风、七音、六律,以奉五声;为君臣、上下,以则地义;为夫妇、外内,以经二物;为父子、兄弟、姑姊、甥舅、昏媾、姻亚,以象天明,为政事、庸 力、行务,以从四时;为刑罚、威狱,使民畏忌,以类其震曜杀戮;为温慈、惠和,以效天之生殖长育。民有好、恶、喜、怒、哀、乐,生于六气。是故审则宜类,以制六志。哀有哭泣,乐有歌舞,喜有施舍,怒有战斗;喜生于好,怒生于恶。是故审行信令,祸福赏罚,以制死生。生,好物也;死,恶物也;好物,乐也;恶 物,哀也。哀乐不失,乃能协于天地之性,是以长久。"——《左传·昭公二十年》

子罕言利,與命,與仁。——《论语・子罕》

那么下一次,我们就正式进入《论语》,谈一谈

